

【流年】

美人瓷和连衣裙曾是我们的远方

□陈思呈

小小的一个城市,城南和城北的气氛也是不同的。老人说,自古以来,城北一带是富贵人家多一些。各式学校和重要的机关单位都在城北,城北还有重要的产业。但城南一带没有这么多的“单位”。住城南的人,以手工业、个体户为主。总的来说,城北比城南要雅洁和现代一些。

我姑姑家住在城北地带,姑丈是机关单位的,房子是单位分的宿舍。彼时我很喜欢由祖母带着,上她家做客,感觉就是一场小型的旅游。

要说房子的漂亮程度,倒是不好比较。我家是老房子,有着花木繁盛的天井和外埕,高大的门厅和屋檐,光线阴翳,有古老的气氛。姑姑家却是楼房,进门就是客厅,家里小巧玲珑,明窗净几。风格不同,姑姑家对我来说很新鲜。

彼时家家户户都有一台高低柜,高的一边是木板门,可以放杂物,低的一边是玻璃门,讲究的在里面放摆件,不讲究的也放杂物。

姑姑家当然是属于讲究的,这个玻璃门里面的摆件,我每次都要看很久。摆件里面多数是瓷器,因为吾乡彩

瓷甚为出名。而瓷器里,最常见的则是花瓶。我现在能懂得那些花瓶的形制,大概是灯笼瓶、蒜头瓶、冬瓜瓶、纺锤瓶、水滴瓶,还知道它们在技术上采用了粉彩、工笔、描金等等工艺。当时当然不懂这么多术语和技艺。凭着本能,非常仰慕其中一个小小蒜头瓶。蒜头瓶的意思是,瓶子的底部像一个蒜头,圆润略扁,而瓶身则异常细长。这个形制相对比较少见,名称虽俗,实物特别优雅。瓶子是玉绿色,表层的一层釉让它看起来像真正的玉一样。姑丈有一次拿着它放到灯光下,给客人们看看光照下的瓶身,说,多薄的瓷。

另一种家家标配的瓷器是美人瓷。

美人瓷,我想,应该是一双满怀爱意的手做出来的。很多女孩子在少女时代都爱画美人图,工笔,细致到头发丝,豪华点的在白纸上画,简陋点的在作业本背面画。在自己身上实现不了的美,都实现到一个纸上的完美女性身上去。手特别笨的、实在画不了美人图的女孩子,也很难没有对美人的向往。这种向往轻易地被美人瓷勾引出来。

美人瓷,其实就是陶瓷做的美人雕像,小城里的人家里都有。像我们家,尽管给妈妈留的空间不多,妈妈还是精心收藏了八美像(就是八个无名的美人)。我到广州定居的时候,妈妈竟然把她收藏的八美像,一个个用报纸厚厚地包着,间以旧衣服之类,装在行李箱里,毫发无伤地带到广州来送给我。她认为这八美像能让我广州的家里蓬荜生辉,可成年后的我只觉得她们繁琐累赘又土气。

当然,童年时绝不觉得土。岂止不觉得土,简直是神迷目眩。姑姑家有几个美人瓷我不记得,大概有两个是必有的,一个是赏花:美人手托腮帮子,仿佛思考着“花美还是我美”的哲学问题。一个是揽镜:美人正襟危坐、头脸端庄,对镜子里完美的自己表示满意。

在城北地带,姑姑家附近,还有一些高大上的商店。比如卖钟的,“上海钻石牌落地钟”,比如百货公司,比如卖衣服布匹的商场。我们上中学的时候开始出现花布连衣裙,拥有的人并不多,如果有,它们很可能来源于这个店。

裙子就是一个人的远方。尤其是花布裙子。这是一种浪漫的服饰,每一种花式都让你想到不同的气氛和场景。有一些让你想到春天的早晨,有一些让你想到夏季的黄昏,有一些让你想到大海,有一些让你想到热带雨林,有一些则想到了俄罗斯的秋天。

但毕竟,物质并不富裕的年代,要做一条花连衣裙是奢侈的事。多数的女生也就只能结着伴,偶尔来卖布某个花瓣的弧线。

的商店里,对着柜台里的花布比比画画,互相参谋着,这一块的花式适合你,或者那一块的花式不适合。

这个商店现在还留着,只是规模看起来似乎比当年缩小了许多。柜台上写着的布匹分类,也是当年的分类,有的是“的确良花布”,有的是“涤棉花布”。而那些当年能让我们想到远方的花布,现在主要的作用,是用作被套和床罩。

店里现在以卖棉被棉胎为主。棉被不是按件数卖的,是按斤数卖。写着“全棉军优被,用过的都说好”。墙上的标语和宣传画,还是当年那些,画着一个脸型丰满两腮鲜红的卷发女性,旁边写着“愿您花枝招展,愿您青春常驻”。

店主人是当年的条柜组长。他说,当年作为国营单位的这个商店,共有40多个员工,后来制度改革,他和太太就承包了下来。

我在这个曾经令人魂牵梦萦、如今因不合时宜而变得凌乱古怪的地方流连了好一会儿,终究没有买回一点什么。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成为几乎不恋任何物品的人。但这,也许不因为我戒除了贪婪。只能说明在我的内心,觉得自己的生活是临时的。

想到这一点,便发现那曾经恋物的童年少年时代,曾为一些物品神魂颠倒的彼时,或许才是真正天长地久的生活。

在彼时,我曾经拿出来的爱如此细致,细至一樽瓷器的头发丝,细至一块花布某个花瓣的弧线。

人生有的事,看起来很容易,是天生就会的,但做起来,其实不容易。比如睡觉。

我从小睡觉都属于那种没心没肺型的,就是无论在什么环境下,用什么样的姿势,只要困了,就能随时睡着的那种,而且总是睡得特别沉。上初中时,有一晚父母都不在家,我就在他们卧室靠窗的小床上睡了一觉,临睡前还特别警惕地把卧室门从里面锁好了。没想到,父亲半夜忽然回来,想进卧室,却推不开门。他一开始还是轻轻地敲门,没听到一点反响,他又到后面的窗口,扒窗看到我睡在窗下,就轻轻敲窗喊我的名字,想叫醒我,不料也是毫无动静。这往后,他就提高了声音,敲窗、砸门、喊叫,闹到邻居们都爬起来,以为出了什么大事。最后,他们干脆一脚把卧室门踹开,才进了卧室。而这时,我依然睡得香甜,浑然不觉。

好笑的是,第二天早上,我迷迷瞪瞪醒来,一看父亲睡在大床上,我还有点发蒙,不知他怎么进来的。母亲笑我:“真是睡得跟死猪一样。”

后来上大学住集体宿舍,一屋子七个人,宿舍楼11点准时熄灯,有些人还要辗转反侧,或者卧谈好半天才睡着,我基本上都是沾枕头就着。有天半夜,宿舍楼道里忽然有人大喊:“地震了,地震了!”满屋子人都惊醒过来,拉开灯,一股脑儿蹿到楼下,跑到操场上去了。那时我睡上铺,大概是觉得灯光太亮,才睁开眼来,一看屋子里空空如也,大门也敞开着,就下床来,出门看看对门及左右的屋子,好多也是大门敞开,颇感奇怪。听到外面喧哗吵闹,就慢慢下楼去,一问才知道有人神经紧张搞错了乱喊,导致整个宿舍的人大半夜虚惊一场。

那时,我经常跟朋友们嘚瑟:“人生的幸福就是,站着不如坐着,坐着不如躺着,躺着不如睡着。”这都成了名言。再到后来,我当了记者,满世界乱跑,睡觉就真是不择地方、不论姿势。当年那种拥挤不堪的绿皮火车中,行李架上、座位下的地板上,我都无所顾忌地睡过。

记得那些年去中东采访,在埃及、苏丹颠簸的道路和荒漠上,我们几度连夜驾车奔跑几百公里,有时是大半夜,有时是到凌晨,才赶到目的地,我都是倒头便呼呼大睡,毫不含糊。一觉醒来,就满血复活。

这么多年过来,我很少受睡不好、睡不着的苦。当然,我知道很多人有睡眠障碍,轻则对环境有要求,不能有噪声、灯光,或只有上床才能入睡,重则经常失眠、梦游、睡眠不规律等等。让我有点料想不到的是,关于睡觉,人们不仅写过很多书,比如《睡眠革命》《睡眠正能量》《睡眠,最自在的修行》之类,而且还有什么睡眠协会、睡眠研究会等等,倒是很让人大开眼界。更有甚者,有人提出“睡商”这个概念,说“睡商比情商更重要”。还有更绝的话是:“这世界上有什么事是睡一觉解决不了的?要是解决不了的话,那就再睡一觉。”

不知像我这种类型的,是否就是“睡商”高人,或是“睡神”?《五灯会元》中,有人问高僧如何用功,高僧说:“饥来则食,困来即眠”,无需百种思索、千般计较,便能得道。看来,我这“睡功”也算一种境界了。

【闲情】
□刘武
所谓睡商

【读心】

『度脱』未遂记

□火锅

最近楼上装修,多亏了欧丽娟老师来救场,只要在家耳朵里就紧紧塞着耳机,听她讲文学史、唐诗和《红楼梦》,连午睡都不摘下来。她的声音十分悦耳,软糯娇嗲,怎么听也不腻烦。

其实也并不是完全同意她的看法。欧老师花了好几节课讲黛玉的成长,讲她前四十回的“小性儿”无非是恃宠而骄,自私矫情刻薄,不懂得尊重别人,简直可以说是缺乏贵族女子的教养,而与宝钗倾心交谈过之后才真正在人格上得到成长。可黛玉还是前四十回更活色生香不是吗?后四十回是圆熟了一些不错,但她并没有因此而变得快乐,精神上还是慢慢枯死了——反正注



定人生要这么短暂,还不如由着性子来算了,不要搞得宝钗像一个思想启蒙者一样高大。连欧老师自己对她所标注的“成长后的黛玉”也没有什么兴趣,她但凡提起黛玉,都是指的“小性儿,行动爱恼人”的她。欧老师十分双标,对黛玉像黛玉一样刻薄,对宝钗像宝钗一样宽容,连宝钗不小心听到小红的隐私赶紧嫁祸黛玉这样的事都能帮她撇得一干

二净。她又像黛玉一样有一种天真的傲娇,不管讲到什么都会忽然想到黛玉,拿出来一通讽刺。这么讨厌黛玉,我猜欧老师年轻时一定非常黛玉。

这几天在听她讲贾宝玉的启蒙进程:《红楼梦》这本书是一种“度脱”小说,贾宝玉出场的状态是全世界以我为中心的幼儿模式——“我还是个宝宝呢”——最后头也不回地出家,完成一个精神上的度脱过程,其中有几次重要事件可作为性格和价值观变化的里程碑。说起来宝玉确实是个奇人,第六回他就和袭人初试了云雨情,可还是一派天然,二十多回的时候他还动不动就“猴”在女人身上(比如凤姐儿、鸳鸯),“扭股糖”似的厮缠。我看他纯属是浪费了宁荣二公的苦心,白白试了“云雨”。

贾宝玉“度脱”过程中里程碑的事件之一发生在第三十六回:他一时想听《牡丹亭》曲子,径直到梨香院找龄官唱给他听。谁知道龄官见了不但推辞不唱,而且毫不掩饰对他的嫌恶之情,本来躺在炕上,见宝玉进来坐在身边,赶紧“抬身起来躲避”。宝玉一向以为全世界的女人都最爱他——也不怪他自作多情,《红楼梦》里不管哪个女人拒绝男人追求,男人都会嫉妒地嚷嚷对方一定是看上了宝玉——此时不由得讪讪地红了脸退出来。一会儿贾蔷来了,龄官对贾蔷一番爱恨交织的哭闹,宝玉才明白她是情有独钟,而这个人并不是他。他之前一再宣称最完美的死法是所有的女人都以眼泪葬他,现在才算明白“只是各人得各人眼泪罢了”。

听到这里忽然想起儿子荷包的一件事。国庆的时候我回老家看姥姥,姥姥告诉我第二天堂妹欣欣要来。欣欣是我姥姥一手带大的,两人感情最为亲厚。正好荷包无事忙地在我旁边穿梭,我便告诉他:你老姥姥最爱的欣欣阿姨明天要来了。再想不到荷包大吃一惊:欣欣阿姨?老姥姥最爱的不是我吗?我也大吃一惊,没想到荷包竟然有这样的想法。我姥姥虽然十分疼爱重孙辈,但荷包出生时她年岁已高,荷包每次回来也都是只顾得上进门大叫一声“老姥姥好”,便忙不迭地出门去寻他朝思暮想的小朋友。所以何来这么离奇的想法?

明白“只是各人得各人的眼泪罢了”这件事对宝玉来说特别重要,他开始认识到自我的有限性、自我是孤独的个体,打破了“人我不分、世界是自我的延伸”的幼儿中心,开始脱离“温柔富贵乡”,最终走向“赤条条来去无牵挂”。欧老师讲,我们走在路上,绝不会有钟离权、吕洞宾这样的人来“度”我们,因为我们是凡夫俗子,度也是白度,被“度”的人都是“特殊人种”,要么本来就位列仙班,因为某事被罚到人间,不得不在人间“面对死亡的恐惧,面对失去的痛苦,在得失荣枯之中辗转”,要么就是有特殊灵性的人,能够领悟到命运所给的启示。

所以“老姥姥最爱的人不是我”这件事并没有成为荷包生命中的“里程碑”事件。他甚至一秒钟都没停留,就跑开去玩了。我若是拿这件事来取笑他自作多情,他就跟着我一起哈哈大笑,然后过来勾脖子抱抱:妈妈最爱我。